

证券代码：002209

证券简称：达意隆

公告编号：2018-077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1月28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经核查，现对上述公告中披露的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的更正情况：

更正前：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以下简称“中行广州白云支行”）申请开立融资性保函，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达意隆北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美达意隆”）向华美银行申请的金额为276.50万美元的贷款提供担保。开立保函金额为276.50万美元，期限不超过1年。本次开立保函将占用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中的授信额度2,000元。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张颂明先生代表本公司与中行广州白云支行签署上述融资担保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2018年11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开立保函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更正后：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以下简称“中行广州白云支行”）申请开立融资性保函，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达意隆北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美达意隆”）向华美银行申请的金额为 276.50 万美元的贷款提供担保。开立保函金额为 276.50 万美元，期限不超过 1 年。本次开立保函将占用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中的授信额度 2,000 万元。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张颂明先生代表本公司与中行广州白云支行签署上述融资担保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2018 年 11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更正后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

特此公告。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8日